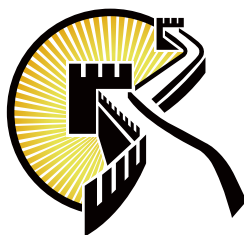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RSISTENCE RESOURCES GROUP LTD

集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9)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Persistence Resources Group Ltd」更改為「Persistence Gold Group Ltd」，以及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集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集海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後，方可作實。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集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英文名稱擬由「Persistence Resources Group Ltd」更改為「Persistence Gold Group Ltd」及本公司中文名稱擬由「集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集海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新英文名稱及新中文名稱均已登記在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存置的公司登記冊之日後生效。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及接獲更改名稱之註冊證書後，本公司將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所需存檔手續。

此外，經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確認後，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股份」)的中英文股份簡稱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新名稱將有助本公司及時反映及確立其現有業務活動及未來發展，並帶來更加清晰及合適的企業身份及形象，這將有利於本公司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本公司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有效及作為股份之所有權文件，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集團之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及本公司買賣股份之新股份簡稱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集海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邵緒新

香港，2025年1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邵緒新博士及Mackie James Thomas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立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Malaihollo Jeffrey Francis A博士、陳毅奮先生、曾鳴博士及劉莉小姐組成。